

2024 年度

福州市林业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1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7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6
第三部分	27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8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4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5
第四部分	37
名词解释	37
第五部分	40
附件	40
一、项目情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开展情况以及实施成效	1

(三)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5
(二) 绩效评价指标遵循的原则、评价方法和评价依据	6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3
(一) 决策	13
(二) 过程	15
(三) 产出	17
(四) 效益	2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21
(一) 立项程序不规范	21
(二) 绩效指标未全面细化	21
(三) 验收机制执行滞后	22
六、有关建议	22
(一) 加强项目事前评估工作	22
(二) 完善绩效指标设计	22
(三) 建立“资金-验收”挂钩机制	23
附件 1	24
附件 2 评价机构及相关人员情况	3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州市林业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根据《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州市林业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榕政办[2011]63号）。

- (一) 负责全市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监督管理。
- (二) 承担组织、指导和监督全市造林绿化的责任。
- (三) 承担全市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监督管理的责任。
- (四) 承担组织、指导和监督全市湿地保护的责任。
- (五) 负责组织、指导、监督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
- (六) 负责全市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的监督管理。
- (七) 承担推进林业改革，维护农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责任。
- (八) 监督检查各产业对森林、陆生野生动植物和湿地资源的开发利用。
- (九) 承担组织、指导、监督林业相关保护体系的责任。
- (十) 参与拟订全市有关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财政、金融、价格、贸易等经济调节政策。
- (十一) 组织、指导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科技工作。
- (十二)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林业局部门包括 8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7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林业局（本级）	行政单位	31
福州市林木种苗站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福州市林业基金管理站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3
福州市国有林场管理处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9
福州市林业科技推广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9
福州市林业规划队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4
福州市林业执法支队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

福州市自然保护地规划发展中心	公益一类 事业单位	10
----------------	--------------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福州市林业局部门主要任务是：抓好全市林业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 着力增量提质，造林绿化取得新成效。大力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和重点区域林相改善行动，以闽江、大樟溪等江河流域、绕城高速和“两高”沿线和面城一重山等区域为重点，实施重点林相改善 9459 亩，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建设 19.43 万亩、珍贵用材树种造林 12145 亩，建立闽侯县洋里乡、永泰县富泉乡、罗源县松山镇珍贵树种示范基地 3 个。超额完成年度造林任务，全市完成造林绿化共 7.45 万亩、森林抚育 25.24 万亩、封山育林 12.04 万亩。

(二) 突出创新驱动，林业改革迈出新步伐。积极推进永泰“三多”改革试点，支持闽清县开展国储林项目建设。创新推进林业普惠金融服务，新增林业普惠金融贷款 19.1 亿元，服务林农 1887 户。推进永泰、闽清完成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 7645.13 亩。在永泰县、闽清县建设“福碳”、“林业碳票”产品交易试点，拓宽福州林业碳汇市场交易渠道。创新古树名木保护体制机制，推进 10 个古树微公园建设和 5 株省级古树复壮工作，7 月份，我市作为全

国唯一设区市在全国古树名木保护现场工作推进会上作典型交流发言。

(三) 强化系统治理，资源保护获得新进展。紧抓松材线虫病除治黄金期，完成松材线虫病防治性采伐改造 6.5 万亩，占任务 172%，清理死亡松树 12.8 万株，有效遏制扩散蔓延势头。持续推进互花米草除治后的监管和生态修复，完成生态修复任务 2624 亩。今年 4 月，国家林草局正式向《湿地公约》提名福州市参加国际湿地城市认证，国际湿地城市创建工作迈出坚实一步。第七次福马磋商会在榕成功举办，在生态保护方面达成五点共识，凝聚两岸力量，深化融合交流。

(四) 主动靠前服务，林业产业得到新发展。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花卉苗木、森林食品、森林康养（旅游）等生态产业，重点扶持花卉设施、鲜花冷库，闽清 2 个竹精深加工技术改造提升项目。利用林下空间发展林药、林菌等复合经营模式，实施规模经营、精深加工、品牌创建、多元营销。深入实施油茶生产三年行动，完成油茶林新造、改造共 3.19 万亩。建设完成 1 个省级森林乡镇、13 个省级森林村庄，1 个省、市级“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基地。

(五) 优化管理服务，保障水平有了新提升。党的建设持续加强，今年 2 月，我局荣获福州市创建模范机关先进单位称号。持续优化用林服务保障，市级以上重点项目开通

审批“绿色通道”，即到即审，快审快批，限时办结，今年以来审核使用林地项目380宗，使用林地面积518.3公顷。充分发挥林业科技平台支撑引领作用，做好食用林产品的安全监测、植物新品种申报服务等工作。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960.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88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9.4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6035.4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5.3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44.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960.10	本年支出合计	6960.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6960.10	总计	6960.1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960.10	6960.1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88	595.88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9.88	589.8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9.47	229.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0.41	90.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22	205.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79	64.79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44	9.44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44	9.44	0.00	0.00	0.00	0.00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9.44	9.44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035.46	6035.46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970.81	597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1028.27	1028.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3.95	233.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573.78	573.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9.30	29.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8.86	18.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6.35	36.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0.21	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9.81	9.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99.92	199.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840.36	384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8.65	58.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8.65	58.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5.31	275.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5.31	275.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36	16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0.74	3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4.21	8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960.10	2465.37	4494.7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88	589.88	6.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9.88	58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9.47	229.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0.41	9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22	20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79	64.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44	0.00	9.44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44	0.00	9.44	0.00	0.00	0.00	0.00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9.44	0.00	9.44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035.46	1600.18	4435.28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970.81	1600.18	4370.63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1028.27	1026.40	1.87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3.95	0.00	233.95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573.78	573.78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9.30	0.00	29.3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8.86	0.00	18.86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6.35	0.00	36.35	0.00	0.00	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0.21	0.00	0.21	0.00	0.00	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9.81	0.00	9.81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99.92	0.00	199.92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840.36	0.00	3840.36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8.65	0.00	58.65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8.65	0.00	58.6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5.31	275.3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5.31	275.3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36	160.36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0.74	30.7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4.21	84.21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4.00	0.00	44.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44.00	0.00	44.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44.00	0.00	44.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	6960.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88	595.88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9.44	9.44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6035.46	6035.46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5.31	275.31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44.00	44.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960.10	本年支出合计	6960.10	6960.10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总计	6960.10	总计	6960.10	6960.10	0.00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960.10	2465.37	4494.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88	589.88	6.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务	6.00	0.00	6.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6.00	0.00	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9.88	589.8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9.47	229.4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0.41	90.4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05.22	205.2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64.79	64.7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44	0.00	9.4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44	0.00	9.44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9.44	0.00	9.44
213	农林水支出	6035.46	1600.18	4435.28
21301	农业农村	6.00	0.00	6.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 助	6.00	0.00	6.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970.81	1600.18	4370.63
2130201	行政运行	1028.27	1026.40	1.87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3.95	0.00	233.95
2130204	事业机构	573.78	573.78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9.30	0.00	29.3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8.86	0.00	18.86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6.35	0.00	36.35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0.21	0.00	0.21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9.81	0.00	9.81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99.92	0.00	199.9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840.36	0.00	3840.36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8.65	0.00	58.65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8.65	0.00	58.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5.31	275.3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5.31	275.3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36	160.36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0.74	30.7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4.21	84.21	0.00
229	其他支出	44.00	0.00	44.00
22999	其他支出	44.00	0.00	44.00
2299999	其他支出	44.00	0.00	4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99.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46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97.29	30201	办公费	1.5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91.27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1.06
30103	奖金	567.2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2.60	30205	水费	0.5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205.22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79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5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1.0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12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1.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	0.00

							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7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4.4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1.06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7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3.9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8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48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42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8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7.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5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313.86	公用经费合计			151.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26.43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6.05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1.06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5.00
3. 公务接待费	6	0.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6960.10 万元，支出总计 6960.1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288.14 万元，增长 4.32%。主要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6960.1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88.14万元，增长4.3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960.10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 8.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6960.1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88.14 万元，增长 4.32%，具体情况如下：

- 1.基本支出 2465.3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313.86 万元，公用支出 151.52 万元。
- 2.项目支出 4494.72 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960.10万元，支出总计6960.1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288.14万元，增长4.32%，主要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960.1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88.14 万元，增长 4.3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116-引进人才费用 6.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支出。

（二）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29.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55 万元，下降 5.58%。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三）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90.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63 万元，下降 2.83%。主要原因是上年有退休老干部去世。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05 万元，增长 12.65%。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增加。

(五)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6.30 万元，下降 28.88%。主要原因是调剂使用。

(六) 2110404-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9.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8.32 万元，下降 75.00%。主要原因是去年新增中华凤头燕鸥等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保护项目，今年支付项目尾款。

(七) 2130152-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6.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博士选调生安置补助费无变动。

(八) 2130201-行政运行 1028.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9.55 万元，下降 9.63%。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九) 213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3.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40 万元，下降 9.0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十) 2130204-事业机构 573.7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84 万元，增长 4.34%。主要原因是人员薪资增长。

(十一) 2130205-森林资源培育 29.3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96 万元，下降 40.52%。主要原因是较上年部分项目调整科目至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十二) 2130206-技术推广与转化 18.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61 万元，下降 28.75%。主要原因是节约培

训费用。

(十三) 2130207-森林资源管理 36.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18 万元，下降 10.31%。主要原因是较上年部分项目调整科目至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十四) 2130213-执法与监督 0.2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99 万元，下降 82.5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撤并。

(十五) 2130221-产业化管理 9.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8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支出。

(十六) 2130234-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99.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5.27 万元，下降 50.66%。主要原因是较上年部分项目调整科目至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十七)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840.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07.51 万元，增长 18.79%。主要原因是较上年部分项目调整科目至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十八) 2130803-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8.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93 万元，增长 17.96%。主要原因是每亩保费增加。

(十九)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60.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50 万元，增长 4.91%。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增长。

(二十) 2210202-提租补贴 30.74 万元，较上年决算

数减少 0.10 万元，下降 0.32%。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十一) 2210203-购房补贴 84.2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64 万元，下降 0.7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新人增加。

(二十二) 2299999-其他支出 44.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4.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65.3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313.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

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151.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6.4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3.47%；较上年增加 3.78 万元，增长 16.6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充值 ETC 等。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2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

费用支出。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6.0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6.50%；较上年增加 4.64 万元，增长 21.66%。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1.0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5.71%；较上年增加 3.06 万元，增长 16.98%。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1 辆，主要是车辆购置费用增加。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5.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99%；较上年增加 1.58 万元，增长 46.29%。主要是本年度新增充值 ETC。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0.3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9.48%；较上年减少 0.86 万元，下降 69.54%。主要是厉行节约。累计接待 2 批次、26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 4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对 1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林业产业发展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47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1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按要求对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9862.2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6.7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9.53 万元，下降 21.66%，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日常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0.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1.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8.6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6.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5.4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

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轿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博士选调生安置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00	6.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6.00	6.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建设.鼓励应届博士研究生来榕工作.			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建设.鼓励应届博士研究生来榕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2人	2	20	20	
		质量指标	年度考核通过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支付(结算)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金额	≥ 3 万元	3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引进数	≥ 2 人	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geq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博士选调生安置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00	6.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6.00	6.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委组织部<关于拨付2024年博士选调生安置补助经费的审核报告>(榕委组函[2024]41号),拨付我局2人共6万元补助.			根据福州市委组织部<关于拨付2024年博士选调生安置补助经费的审核报告>(榕委组函[2024]41号),拨付我局2人共6万元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2人	2	20	20	
		质量指标	年度考核合格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支付(结算)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金额	≥3万元	3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引进数	≥ 2 人	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geq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2023结转)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24	10.24	9.44	10	92.19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24	10.24	9.44	—	92.1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市县部分)的通知(闽财资环指[2022]64号)文件,用于中华凤头燕鸥等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保护48万元.			完成四姆屿岛中华凤头燕鸥等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调查,保护我市重点野生动植物,夯实我市湿地城市创建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招标次数	≥1次	1	20	20	
		质量指标	通过验收项目数	≥1项	1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	1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7.8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招标节约率	$\geq 0\%$	0.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geq 90\%$	95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	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0	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林木良种抚育504亩,建设管理省级林木种子基地1处。			完成林木良种抚育504亩,建设管理省级林木种子基地1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管理省级林木种子基地	≥1个	1	15	15	
		质量指标	通过验收面积	≥504亩	504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月	1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抚育标准	≥99.2元/亩	99.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科研基地数量	≥ 1 个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科研参与者满意度	$\geq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财政林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46	1.67	10	67.89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46	1.67	—	67.8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4年闽东北协同发展区、福州都市圈重林业系统协作活动。			完成2024年闽东北协同发展区、福州都市圈重林业系统协作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林业协作活动场次	≥1场	1	15	15	
		质量指标	林业协作活动相关市参与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2024年闽东北协同发展区、福州都市圈林业系统协作活动	≤12月	12	10	10	

		时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协作活动成本	≤2.46 万元	1.66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协作活动相关新闻报道篇数	≥1 篇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4年造林绿化市级财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1.10	21.1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1.10	21.1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闽侯白沙林场新造丰产油茶林300亩，改造1000亩，连江林场新造丰产油茶林70亩。			闽侯白沙林场新造丰产油茶林300亩，改造1000亩任务；连江林场新造丰产油茶林70亩，已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事业单位	≥2个	2	10	10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85%	85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月	12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300 元/亩	30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造林完成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国际湿地城市创建(2023结转)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30	92.30	92.3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2.30	92.30	92.3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市政府办公厅文件呈批单、榕财农督[2022]24号安排, 创建国际湿地城市计划投资1000万元, 2023年安排750万元、2024年200万元、2025年50万元。主要用于聘请专家团队开展创城技术服务指导、有关规划编制、湿地资源调查、创城申报材料汇编、宣教展示材料汇编等经费。			开展湿地城市创建指导、申报材料编制、宣教等工作, 相关工作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湿地资源调查面积	≥18万公顷	19	20	20	
		质量指标	湿地调查项目通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月	1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geq 5\%$	5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湿地率	$\geq 15\%$	1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geq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国企改革及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19	27.19	23.64	10	86.94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19	27.19	23.64	—	86.9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处置已改制、关闭、撤销市属国有企业遗留有关问题的通知》(榕政办【2007】148号)、《关于处置已改制、关闭、撤销市属国有企业遗留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榕政办【2007】201号),安排服务中心工作.			已完成安排服务中心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聘用人员数量	≥7人	7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均工资标准	≥2200元/人月	2200	10	10	

	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聘人员上访事件发生率	≥0%	0.0001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国有林场改革补助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50.00	3450.00	345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50.00	3450.00	345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下达林场个数大于等于8个，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95%			下达8个国有林场，预算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的企事业单位数量	≥8个	8	15	15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市级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发生次数	≤ 0 次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geq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产业发展专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0.00	272.00	272.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0.00	272.00	272.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小叶榕保障性苗圃培育10万株,完成验收林下经济项目10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补助县(市)区数		≥5个	6	10	10	
		培育苗木数量		≥10万株	10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通过验收项目数	≥14个	10	10	7.14	由于个别品种生长周期原因,部分项目已建设但还未完成验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1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补标准	≥ 20 万元/项	2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吸引就业人员	≥ 140 人	14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geq 90\%$	90	10	10	
总分				97.14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产业发展专项(2023结转)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81	9.81	9.8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81	9.81	9.81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宣传普及林业实用技术。2、开展林业基础科技研究和实用技术的推广，加快林业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生产力。增加林业基础科技研究和实用技术的推广投入，提高林业产业发展的科技贡献率。3、市委宣传部指定科技“三下乡”三万元援建款。4、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测逐年提高覆盖率和批次。			普及了林业实用技术推广,加快林业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生产力,立项3个市级科研项目;按市委宣传部指定科技“三下乡”3万元援建永泰县梧桐镇丘演村;完成年度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科技培训人数	≥50人/次	56	10	10	超额完成
		质量指标	培训班次完成率	=1%	1	10	10	完成
			培训出勤率	≥100%	100	10	10	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10	10	10	提前完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总投入	≤ 10 万元	6.12	10	10	在预算之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村镇数量	≥ 1 个	1	30	3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满意度情况	$\geq 90\%$	100	10	10	达标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产业发展专项(本级)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4.80	4.8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	4.80	4.8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宣传普及林业实用技术。2、开展林业基础科技研究和实用技术的推广，加快林业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生产力。增加林业基础科技研究和实用技术的推广投入，提高林业产业发展的科技贡献率。3、市委宣传部指定科技“三下乡”三万元援建款。4、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测逐年提高覆盖率和批次。			普及了林业实用技术推广,加快林业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生产力,立项3个市级科研项目;按市委宣传部指定科技“三下乡”3万元援建罗源县起步镇;完成年度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50 人次	62	20	2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 月	8	10	10	提早完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人均成本	≤ 450 元/人/天	352.5	10	10	低于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援建村镇数	≥ 1 个	1	30	3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满意度情况	$\geq 90\%$	100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产业化发展专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2.00	252.00	252.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2.00	252.00	252.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已通过验收单林下经济项目 10 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县(市)区数	≥6 个	6	15	15	
		质量指标	通过验收项目数	≥14 个	10	10	7.14	由于个别品种生长周期原因，部分项目已建设但还未完成验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 月	12	15	1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补标准	>20 万	2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140 人	14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营主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7.14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工作运行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0.31	210.31	210.3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0.31	210.31	210.31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省、市林业工作职责安排及榕委【2017】19号、榕委办[2016]94号、榕旅办[2017]5号要求，用于森林防火、病虫害防治、安全生产、森林资源保护、集体林地承包经营纠纷调处、立法普法宣传、聘请法律顾问、文明单位创建、劳务派遣、公车与租车等工作经费，安排林业网络安全及线路租用、软件平台开发及维护、会计服务、设备购置、扫黑除恶、节能减排、垃圾分类、保密工作、资产清查盘点、报刊杂志订阅、租金水电费、业务培训、项目绩效评价、检查验收、审计、办公区租金物业，省市领导3.12植树节活动经费及创森植树宣传迎检、苗木经费等。	保障林业工作平稳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房屋面积数	≥3500 平方米	3500	20	20	
		质量指标	维修维保及时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 月	1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租赁项目成本控制率	≤0%	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场地租金涨跌幅	≤10%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生态保护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2.00	2586.29	2586.2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2.00	2586.29	2586.29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完成松材线虫病防治性采伐6.45万亩，清理死亡枯死松树12.9万株。疫情防控面积比2023年下降2个。完成以菌治虫面积1万亩，打孔注药3436株。挂设松墨天牛诱捕器730个，诱杀松墨天牛1.1万只。2024年互花米草除治后管护面积3.1867万亩，完成互花米草除治后生态修复任务2617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县市区数	≥4个	4	10	10	
			松林改造提升面积	≥5.85万亩	6.45	10	10	
		质量指标	奖补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100	5	5	

			森林无公害防治率	$\geq 85\%$	100	5	5	
时效指标		市级资金拨付及时率	$\geq 100\%$		100	5	5	
			完成时限	≤ 12 月	12	5	5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 200 元/亩		20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互花米草除治后管护面积	≥ 31867 亩		31867	15	15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leq 18.88\%$		9.85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县市区满意度	$\geq 90\%$		100	5	5	
		相关县市区满意度	$\geq 90\%$		100	5	5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生态保护(本级)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0.00	611.92	467.10	10	76.33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20.00	611.92	467.10	—	76.3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委改〔2022〕1号、榕政办〔2022〕115号、2022年8月3日市政府办公厅文件呈批单及榕财农督〔2022〕24号、闽林文〔2021〕61号、市府办文件呈批单及榕财农督〔2021〕17号、闽林文〔2022〕35号、中办发〔2022〕第60号、《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加强林业消防队伍建设的通知》、《福州市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实施办法》、闽绿委〔2019〕13号、《福建省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闽绿办〔2022〕7号、闽政办〔2015〕227号、闽政办〔2016〕150	2024年森林火灾受害率为0；国际湿地城市创建中标单位完成服务内容，已通过湿地公约认证。					

	<p>号、《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福建省湿地保护条例》、闽林文〔2021〕2号和省局工作部署、市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2〕186号、榕协〔2022〕15号、榕政办〔2020〕114号、闽林文〔2021〕6号、榕农综〔2021〕260号等文件安排。分别是：（一）互花米草除治管护，主要用于互花米草除治后的管护经费。（二）国际湿地城市创建，主要用于创城中标单位服务经费，包含创城技术指导、有关规划编制、湿地资源调查、创城申报材料汇编，以及宣教展示材料汇编等。（三）林业有害生物防控，主要用于松材线虫病（濒、枯）死松树清理；媒介昆虫防治；其他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方案编制经费等。（四）松林改造提升行动，具体是：1.永泰、闽清、罗源三个县每亩补助标准200元，松改任务共29670亩，计593万元；2.其他县（市）区每亩补助标准140元，松改任务共28838亩，计404万元。（五）林业防灾减灾，新增视频监控、消防队伍建设，以及防火林带建设和防减灾安全培训、宣传、野外用火举报奖励等。（六）古树名木保护，用于建设10个古树微公园；古树名木保护宣传周活动、制作宣传</p>
--	---

	<p>品、画册等。(七)森林资源管理和普查经费,主要用于重点区位商品林赎买;开展森林资源管护和调查监测;林业基础保障体系及能力建设;野生动植物、湿地保护管理和宣传;开展野生动物收容救护和举报奖励等。(八)自然保护地管理,主要用于自然保护地资源调查监测、科学的研究、科普教育、勘界立标、规划编制和信息化管理系统项目。(九)国有林场改革发展,用于国有林场生态公益林补助、省级森林康养基地(2个)奖励、新建森林步道(10公里)奖励、乡村振兴森林旅游节活动经费。</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评价报告数量	≥1份	1	10	10	
			补助项目数	≥1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人数完成率	≥90%	100	5	5	超额完成
			通过评估项目数	≥1项	1	5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月	8	5	5	提早完成
			完成时限	≤12月	12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人均成本	≤450元/人/天	352.5	5	5	
			服务公司提供服务种类	≥4种	4	5	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受灾率	$\leq 0.8\%$	0	15	15	
		湿地保护率	$\geq 50\%$	55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geq 90\%$	100	5	5	完成
		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85\%$	100	5	5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生态补偿(生态公益林补偿)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90.00	1723.19	1723.1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90.00	1723.19	1723.19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分解下达重点生态林市级补偿资金 1723.1937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省级以上公益林补助面积	≥410 万亩	410.207	20	20	
		质量指标	全市生态公益林保有量	≥410 万亩	410.207	10	10	
		时效指标	市级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省级以上公益林补助	≥4 元	4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公益林平均亩蓄积量变化	$\geq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益林林权所有者满意度	$\geq 90\%$	95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和林业防灾减灾(2023结转)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34	36.34	31.03	10	85.39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34	36.34	31.03	—	85.3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做好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工作，遏制疫情扩散蔓延，构建健康稳健高效的森林生态系统。			2023年,完成松材线虫病防治性采伐5.7万亩,清理死亡松树13.8万株.疫情面积比2022年下降了6.76万亩,下降率为2.5%;乡镇疫点数下降1个。完成以菌治虫面积0.02万亩,打孔注药2220株。挂设松墨天牛诱捕器1640个,诱杀松墨天牛7.9万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250000 亩	585879.15	10	10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85%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月	1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补标准	≥140元/亩.株	14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leq 23.86\%$	8.0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县满意率	$\geq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闽财资环指【2023】45 林草监测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0	26.00	26.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0	26.00	26.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生态监测站 1 个			2024 年, 完成松材线虫病防治性采伐 6.45 万亩, 清理死亡枯死松树 12.9 万株。疫情防控面积比 2023 年下降 2 个。完成以菌治虫面积 1 万亩, 打孔注药 3436 株。挂设松墨天牛诱捕器 730 个, 诱杀松墨天牛 1.1 万只。维护生态检测站 1 个。森林覆盖率 51.77%。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监测站维护数量	≥1 个	1	15	15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率	≥8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12 月前完成	≤12 月	1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geq 1\%$	51.77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闽财资环指【2024】15号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第三批-林业生态保护)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5.40	55.4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5.40	55.4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最美古树群保护片数3片等。			3片古树群获评福建省最美古树群。2024年,完成松材线虫病防治性采伐6.45万亩,清理死亡枯死松树12.9万株。疫情防控面积比2023年下降2个。完成以菌治虫面积1万亩,打孔注药3436株。挂设松墨天牛诱捕器730个,诱杀松墨天牛1.1万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最美古树群保护片数	≥3片	3	15	15	
		质量指标	最美古树群保护率	≥80%	9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当期完成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控制率	≤100%	8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leq 0.1\%$	0.098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9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闽财资环指【2024】15号省级财政林业专项（第三批-林业经济发展）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9.65	49.6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9.65	49.6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集体林权制度“三多”改革试点任务完成数量14项；林业贷款贴息率1%；贴息项目贷款金额0.01亿元等。			集体林权制度“三多”改革试点任务完成数量14项；林业贷款贴息率0.97%；贴息项目贷款金额0.0535亿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体林权制度“三多”改革试点任务完成数量	≥14项	14	15	15	
		质量指标	县级以上林下经济示范基地面积达标率	≥90%	9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当期完成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林业贷款贴息率	$\leq 1\%$	0.97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集体林权制度“三多”改革试点典型案例数量	≥ 1 个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闽财资环指【2024】16号中央财政林业专项(第二批-林业改革发展)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5.75	445.75	445.7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5.75	445.75	445.7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17.22万亩等			2024年森林火灾受害率为0 2024年,完成松材线虫病防治性采伐6.45万亩,清理死亡枯死松树12.9万株。疫情防控面积比2023年下降2个。完成以菌治虫面积1万亩,打孔注药3436株。挂设松墨天牛诱捕器730个,诱杀松墨天牛1.1万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	≥17.22万亩	46.41	10	10
		质量指标	松材线虫病防控目标任务完成率(同林长制考核细则)	≥4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率	≥9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控制率	$\leq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leq 0.9\%$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闽财资环指【2024】16号中央财政林业专项(第二批-生态保护恢复-国家重点动植物保护)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25	85.25	85.2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5.25	85.25	85.2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晋安区野生动植物保护调查和监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拯救物种数	≥7个	10	20	20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0.9%	0	10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控制率	≤100%	85.25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geq 50\%$	51.77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geq 85\%$	95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闽财资环指【2024】16号中央专项(第二批-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本级)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25	7.2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25	7.2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资环指【2024】52号下达罗源林场中央专项-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草原防火专项资金7.25万元,用于生物防火林带建设。			完成生物防火林带建设145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物防火林带建设面积	≥145亩	145	15	15	无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	12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受灾率	$\leq 0.8\%$	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员工满意度	$\geq 90\%$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闽财资环指【2024】16号中央专项（第二批-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0.66	750.66	750.6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0.66	750.66	750.66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森林火灾受害率为0，森林覆盖率达51.77%；项目已下达，自然保护区能力建设实施方案编制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数量	≥2个	2	15	15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0.9‰	0	15	15	
		时效指标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50	10	5.56	原因分析：闽清县财政于2024年12月31日才将资金指标

								下达至黄楮林保护区管理处，导致无法及时支出。改进措施：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加快资金支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控制率	$\leq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geq 50\%$	51.77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geq 85\%$	90	10	10		
总分								95.56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资源保护管理(2023结转)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35	36.35	36.3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35	36.35	36.3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政办[2015]227号、闽政办[2016]150号、《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福建省湿地保护条例》、《福建省森林资源数据管理办法》(闽林文〔2021〕2号)和省局工作部署，主要用于：1、野生动植物、湿地保护管理和宣传；2、开展森林资源管护，森林资源调查监测，林业基础保障体系及能力建设；3、开展野生动物收容救护和举报奖励等。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印发《自然保护区等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工作规范的通知》(办保字〔2019〕129号)、市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2〕186号、榕协〔2022〕	开展以下工作：1、野生动植物、湿地保护管理和宣传；开展野生动物收容救护和举报奖励等。					

	15号、榕委改〔2022〕1号，主要用于自然保护地资源调查监测、科学研究、科普教育、勘界立标、规划编制和信息化管理系统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2次	3	20	20	
		质量指标	奖励(补助、补贴)对象与依据文件吻合度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月	1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50%	51.77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县满意率	≥95%	95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2024年福州市防沙治沙规划编制费用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20	8.2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20	8.2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福建省防沙治沙规划(2021-2030年)编织服务费用的请示》(闽林文〔2023〕116号),组织编制福州市防沙治沙规划,项目成果通过专家评审,经省林业局审查合格。			全面完成规划编制工作,以福州市林业局 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 福州市水利局 福州市农业农村局等七部门联合发文形式印发《福州市防沙治沙规划(2021-2023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服务数量	≥1次	1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情况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月	9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geq 0\%$	18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采购节约率	$\geq 0\%$	1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县满意率	$\geq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造林绿化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8.00	1934.60	1934.6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8.00	1934.60	1934.6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市完成造林绿化总面积 74456 亩,占任务 6.5 万亩的 114.55%。其中:重点区域林相改善项目建设完成面积 9627 亩,占任务 6350 亩的 151.6% (绿色通道完成 2721 亩、城乡一重山完成 3999 亩、江河流域 2907 亩); 珍贵用材树种造林 12481 亩; 新造丰产油茶 10524 亩; 低产油茶林改造 21567 亩; 其它人工造林更新完成 10463 亩。完成森林抚育面积 281286 亩, 占任务 22 万亩的 127.9%, 其中: 松林择间伐 21505 亩、抚育间伐 3402 亩。完成封山育林 133031 亩, 占任务 10 万亩的 13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县(市)区数	≥8 个	10	10	10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85%	85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12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 500 元/亩	300	10	6	指标设置错误,应该参考省级财政绩效目标,指标性质应该为反向,指标反向小于等于。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封山育林完成率	$\geq 100\%$	13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县满意率	$\geq 90\%$	100	10	10	
总分						96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育林基金减收补助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00	44.00	44.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00	44.00	44.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闽财预[2012]168号下达中央财政育林基金减收补助资金44万元。			闽财预[2012]168号下达中央财政育林基金减收补助资金4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聘用人员数量	≥5人	5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临聘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标准	≥ 4000 元	4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聘人员上访事件的数量	≤ 0 件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满意率	$\geq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林业执法支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6	0.21	0.2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6	0.21	0.21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林业行政执法工作以保护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为工作中心，强化检查监督管理，加大执法和宣传力度，确保各项执法工作落到实处。			2024年，原福州市林业执法支队，认真贯彻落实党的重大决策部署，围绕局党组工作思路，结合工作重点，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协助林长办督导开展森林督查问题图斑案件查处；抓好林业条线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的运用，录入行政检查及处罚数据；跟进落实上级下达的专项资金，督导县区提升行政执法能力；配合督导推进环保督察问题清单整改；配合资源站野生动物保护中心开展联合执法宣传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行政运行成本	≥1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错案率	=0%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工作满意率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 2 次	3	10	10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geq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2345 诉求件及时回复率	$=100\%$	100	20	20	
总分				100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4年度林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实施单位：福州市林业局

项目主管单位：福州市林业局

评价单位：隆远(福州)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6月

目录

第一部分	1
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主要职责	2
二、 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 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7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 收入决算表	10
三、 支出决算表	12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0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3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6
第三部分	27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7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8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七、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八、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4
九、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5

第四部分	37
名词解释	37
第五部分	40
附件	40
一、 项目情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开展情况以及实施成效	1
(三)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4
二、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5
(二) 绩效评价指标遵循的原则、评价方法和评价依据	6
三、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0
四、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3
(一) 决策	13
(二) 过程	15
(三) 产出	17

(四) 效益	2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21
(一) 立项程序不规范	21
(二) 绩效指标未全面细化	21
(三) 验收机制执行滞后	22
六、有关建议	22
(一) 加强项目事前评估工作	22
(二) 完善绩效指标设计	22
(三) 建立“资金-验收”挂钩机制	23
附件 1	24
附件 2 评价机构及相关人员情况	34

一、项目情况

(一) 项目背景

福州市位于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林业用地面积占全市总面积的66.61%，为林业生态发展提供了优越条件。自党的十八大以来，福州市林业系统深入实施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将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作为核心任务，全面强化林业生态保护与修复工作，积极推进国土绿化，提高森林质量，开展森林城市建设，促进绿色富民产业的发展，林业建设取得了显著成就。至“十三五”末期，福州市森林覆盖率已达58.36%，在全国省会城市中排名第二。在“十三五”期间，福州市荣获“国家森林城市”、“全国森林旅游示范市”等多项荣誉，联合国粮农组织亦将福州市森林城市建设的案例作为优秀案例进行推广，并邀请代表出席联合国粮农组织第24届林业委员会会议，向世界分享福州森林城市建设的经验。展望“十四五”，作为福州市迈向现代化国际城市新征程的开局之年，未来五年的发展目标是将福州市森林覆盖率提升至58.5%，森林蓄积量增至5250万立方米，进一步优化林分结构，显著提升森林质量和生态系统功能，确保福州市林业生态建设在全国省会城市中保持领先地位。

(二) 项目开展情况以及实施成效

1. 持续推动森林质量精准提升

根据《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抓好2024年造林绿化工作的通知》（榕政办〔2024〕3

号）的要求，福州市林业局坚持科学的绿化原则，注重绿化数量与质量的双重提升，完成植树造林 7 万亩、森林抚育 26 万亩、封山育林 12 万亩。把国土绿化与美丽福州的建设规划、实施和打造紧密结合，推进珍費用材树种的造林工作，加速低质低效林和疏林地的改造进程。特别关注福州城区沿江面城一重山林相的改善和花化彩化提升工作，优先考虑提升通往景区景点道路两侧的森林景观。实现森林质量精准提升 19.288 万亩、重点区域林相改善 0.935 万亩。

2. 做大做强林业产业

充分利用资源禀赋，致力于壮大林业产业规模，努力将生态优势转变为发展动力。推动“以竹代塑”战略，提高竹产业的深加工能力，重点发展闽清、罗源作为省级笋竹深加工示范县，支持两家竹深加工企业进行生产线的改造与升级。实施油茶产业发展的三年行动计划，新增高产油茶林 1.04 万亩，改造低产油茶林 2.14 万亩。持续加强林木良种基地和保障性苗圃的建设，鼓励林木种苗花卉新品种的选育与创新，推动花卉苗木产业的壮大。积极申请创建省级森林养生城市、康养小镇和康养基地，持续推动森林步道的建设。举办森林旅游节活动，促进生态旅游产品与文化旅游产业的深度融合，助力全域旅游业的升级和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

3. 持续推进林业科技文化创新

持续确保人才和资金的保障，构建有效的供需对接平台，深化产学研用的融合，取得长短结合的

成果，以激发持续的创新活力。加强林业科技的宣传与培训工作，充分利用“三下乡”、科普宣传周等重要时机，强化林业科技的普及力度，并持续推进“林农点单，专家送餐”林业科技服务项目。积极投身于林业科技的研究与推广工作，充分利用省林业科技供需对接会平台，加速林业科技的进步和成果转化。努力构建完善的林业生态文化体系，确保生态文明理念的广泛传播，提升林业生态宣传的深度与广度，以及在自然保护地和林业生态文明实践基地建设上的成效，从而不断增强林业生态文化的影响力。

4. 强化涉林要素支撑保障

加强服务支持，坚持“严格审核，热情服务”的原则，紧密围绕中心工作，服务大局，高效优质地完成项目用林的审核审批工作，全力确保全市经济社会的持续发展。加强项目支持，针对林业的重点工作任务，精心策划并储备重大项目，建立滚动接续机制，促进项目的落地并取得实效。加强资金保障，积极争取更多的财政资金支持，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加速项目的实施进度，确保资金的及时拨付。加强基础保障，深入实施林业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推进工作，着力提升林业站、执法队、护林员“三支队伍”的能力，大力推广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的应用。

5. 持续推深做实林长制

进一步完善林长制组织架构，确保各级责任主体明确，全面构建一个覆盖全面、无死角的“一林

“一长一警一员”森林资源管护体系。持续发挥林长办公室的参谋与辅助作用，进一步落实并完善林长制相关工作制度，确保各级林长明确职责、履行职责、尽职尽责，有效协调并解决辖区森林资源保护与发展的关键问题。切实加强督查考核工作，进一步优化林长制考核细则，充分发挥考核的导向作用，以考核为标准校准工作质量与效率，强化结果的应用，确立注重实际工作与成效的导向。深化林长制司法保障体系建设，强化“五个联合”工作机制，确保法律执行与刑事司法的顺畅衔接，探索“生态司法+碳汇”工作模式，共同构筑森林资源安全的防线。持续进行林长制业务培训，加强林业无人机操作与管理培训，推动林业无人机应用管理体系的建设，不断提升森林巡查与保护的全域性、立体性、智能化水平。

（三）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年度林业产业发展专项年初财政批复资金为470万元，其中：2024年度林业产业发展专项（补县）410万元（包含林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和林业品牌奖励专项资金260万元，花卉苗木产业发展专项资金150万元）；2024年度林业产业发展专项（本级）60万元，（包含林业科普教育与科研示范推广专项资金60万元）。当年度实际下达指标454.16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全年项目资金实际支出450.43万元，其中：2024年度林业产业发展专项（补县）426万元（包含林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和林业品牌奖励专项资金252万元，花卉苗木产业发展专项资金140万元，林业科普教育与科研示范推广专项资金

34万元），2024年度林业产业发展专项（本级）24.43万元（包含林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和林业品牌奖励专项资金1.6689万元，林业科普教育与科研示范推广专项资金22.758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1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过程

根据绩效评价相关要求，评价工作组首先查找了相关的政府政策、法律法规等，随后制定工作计划和资料清单并发于项目单位。在收集到资料后对资料进行研读，梳理项目内容、管理流程等，然后将资料中的问题整理出来后，去项目单位实施访谈工作，了解项目的背景、预算、管理、执行情况等。

在上述工作结束后，评价工作组根据资料、访谈情况对项目进行再次梳理，整理完整的业务流、管理流、资金流等，并借助专家的力量设计指标体系及权重等。

2.组织实施过程

根据前期的访谈结果，依据福州市财政局有关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文件的精神，结合项目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综合评价表、基础数据表，形成社会调查方案，最终形成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方案报市林业局预算绩效领导小组评审修订。

3.分析评价过程

评价方案中指标体系的设计思路主要借鉴相关文献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梳理整合项目立项背景、立项依据、项目目标、项目实施管理、以及项目产生的效益情况设计具有针对性的指标体系及框架。个性指标的设计主要体现在项目的财务管理、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

项目的财务管理主要体现为预算执行率、财务管理制度合理性及执行的有效性等方面。项目的实施管理主要体现为本项目领导小组对项目的主体责任方的监督管理、质量考核、监督管理等。

项目产出设计主要体现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情况：产出数量主要考察项目的成果是否如方案文件中所述，完成项目本身所有工作内容，并出具相应的工作成果；质量主要考察项目质量合格情况。

项目的效益指标以项目的总目标和年度目标为标准，挖掘可衡量、可量化并且能够体现项目的社会效益的指标进行评价。如考虑项目成果给社会群众带来的直观的满意度感受等。

（二）绩效评价指标遵循的原则、评价方法和评价依据

1.绩效评价指标遵循的原则

根据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相关性原则。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

程度。

- (2) 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 (3)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 (4) 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 (5) 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

拟采用成效分析法、比较法、案卷研究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多种方法，从资金决策、资金管理和资金绩效等方面，综合考察资金的使用情况、取得的成效，分析资金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并针对性地提出建议。

- (1) 成效分析法。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通过对资金的预算执行情况、项目管理资料、绩效考核、审计等相关资料进行研究、比较、分析，提取重要信息，将资金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评价资金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2) 比较法。指将项目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不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充分运用

国家、省、市发布的政策、文件等资料，对比资金实际情况，找出差距与不足，对项目的绩效目标进行分析与评价。

(3) 案卷研究法。指结合项目相关的文件通知、管理办法、实施方案、工作计划、会议纪要等相关资料，对项目投入决策、管理过程、产出及效益的政策相关性、可持续性和影响等情况进行分析，提取重要信息，支撑对某一指标的考核评价。

(4) 因素分析法。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通过梳理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内外因素，从而对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综合评价。

(5) 公众评判法。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一是通过与福州市林业局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了解项目收支情况、组织管理情况；了解项目投入与实施过程的执行情况；二是通过问卷调查项目主要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3.评价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修订）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福州市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推进林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榕委改〔2022〕1号）
《福州市“十四五”林业发展专项规划》
《福建省林业产业发展指南（2021-2035年）》
《福建省林下经济发展指南（2021-2030年）》
《关于加快特色现代农业发展十条措施》（榕政办〔2020〕114号）
《关于扶持花卉苗木产业发展的意见》（榕政综〔2014〕252号）
《福州市市级财政花卉产业发展项目实施方案》（市政府办公厅文件告知单GZ2022NY00121号）
《中共福州市委 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州市树市花市果保护与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榕委发〔2023〕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开展2023年省级食用林产品安全监测工作的通知》（闽林函〔2023〕50号）
部门职责相关规定，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及其他项目相关的政策、文件和管理办法等。

4.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相关说明

关于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需要特别说明的是：

(1) 该指标体系的设计依据了“4E”（即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原理和以上的绩效评价指标需遵循的原则。在指标框架设计中，参照了财政部 2020 年最新印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中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即包含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部分，力求评价指标体系达到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与简明性的要求。其中，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

(2) 评分标准一般参考计划标准、往年标准和行业标准，但由于资料有限，选定评分标准时，具有一定的灵活性，主要侧重考虑了数据获取的便捷性、可靠性和可比性。

(3) 重点参考了该项目立项依据文件中相应的工作任务要求。各指标权重在财政部《项目绩效评价操作指引》基础上、充分参考福州市财政局相关要求进行调整。

(4) 2024年度林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说明见附件：2024 年度林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对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大类共21个项目指标打分，2024年度林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

目评价总得分为97.1分，评价结果为优。具体得分：决策（绩效分值19分，评价得分17分），过程（绩效分值21分，评价得分20.96分），产出（绩效分值30分，评价得分29.14分），效益（绩效分值30分，评价得分30分）。项目具体得分如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1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4
		预算执行率	5	4.96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产出	产出数量	补助科研项目数	3	3
		质量安全监测次数	3	3
		援建村镇数	3	3
		新建薄膜型智能温室面积	3	3
	产出质量	验收通过率	3	2.14
		监测合格率	3	3
		县级验收通过率	3	3
	产出时效	林业科技培训举办及时率	3	3
	产出成本	福建省著名农业品牌奖补标准	2	2
		福州市知名农业品牌奖补标准	2	2
		薄膜智能温室(有移动苗床)补助标准	2	2
效益	经济效益	林业产值增长率	10	10

	社会效益	带动就业人数	10	10
	满意度	参培对象满意率	10	10
总分	评价得分等次：优秀≥90分，75≤良好<90分，60分≤一般<75分，较差≤60分	100	97.1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决策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根据《福州市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推进林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榕委改〔2022〕1号）、《福州市“十四五”林业发展专项规划》、《福建省林业产业发展指南（2021-2035年）》、《福建省林下经济发展指南（2021-2030年）》、《关于加快特色现代农业发展十条措施》（榕政办〔2020〕114号）、《关于扶持花卉苗木产业发展的意见》（榕政综〔2014〕252号）、《福州市市级财政花卉产业发展项目实施方案》（市政府办公厅文件告知单GZ2022NY00121号）、《中共福州市委 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州市树市花市果保护与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榕委发〔2023〕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开展2023年省级食用林产品安全监测工作的通知》（闽林函〔2023〕50号）等文件的内容，开展林业基础科技研究和实用技术的推广、林业实用技术宣传普及等工作。本项目有福建省、福州市政府相关文件作为依据，立项依据充分，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100%，得5分。

2.项目立项规范性

本项目的立项是福州市林业局根据《福州市“十四五”林业发展专项规划》、《福建省林业产业发展指南（2021-2035年）》、《福建省林下经济发展指南（2021-2030年）》等文件的要求，将项目报局党组会审定预算方案，最后报市财政局审批，立项程序规范，但项目事前未进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等。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50%，得1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财政一体化里的项目绩效目标表，该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1）宣传普及林业实用技术。（2）开展林业基础科技研究和实用技术的推广，加快林业科技成果转化成现实生产力。增加林业基础科技研究和实用技术的推广投入，提高林业产业发展的科技贡献率。（3）市委宣传部指定科技“三下乡”三万元援建款。（4）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测逐年提高覆盖率和批次。这与项目具体内容相适应，明确表述项目预期的产出效益和效果，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100%，得4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

本项目在立项时设立明确的项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指标；项目指标可衡量，且与项目目标计划书相对应，但指标未针对所有关键工作任务进行逐项细化。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66.67%，得2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

2024年度林业产业发展专项年初财政批复资金为470万元，其中：2024年度林业产业发展专项（补县）410万元（包含林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和林业品牌奖励专项资金260万元，花卉苗木产业发展专项资金150万元）；2024年度林业产业发展专项（本级）60万元，（包含林业科普教育与科研示范推广专项资金60万元）。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100%，得3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

福州市林业局在分配本项目预算时是按不同专项所需资金进行分配，预算资金分配科学合理。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100%，得2分。

(二) 过程

1.资金到位率

2024年度林业产业发展专项当年度下达指标454.16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100%，得4分。

2.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全年预算数454.16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际支付金额为450.4275万元；预算执行率99.18%。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99.18%，得4.96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为市级财政预算，由福州市林业局向福州市财政局申请预算，市财政局批复预算后，再将资金拨付。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资金符合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时间和支付比例支付，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全部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无账外设账现象。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100%，得4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

在管理制度方面，福州市林业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和《福建省省级财政林业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文件精神，结合福州市林业产业发展实际，与市财政局联合制定了《福州市市级财政林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100%，得4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

根据该项目所涉及的相关合同、验收材料、活动照片、财务凭证等相关资料无发现不符合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行为。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100%，得4分。

(三) 产出

1. 补助科研项目数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林业局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林业科技专项资金的通知》（榕财资环(指)[2024]47号），2024年补助科研项目为闽江学院红树植物秋茄替代互花米草对土壤微生物生态环境的影响、市教育局(福州外语外贸学院)光照对栀子观赏及药用性状的影响研究、永泰县林业局(永泰县林业科技服务中心) 黄甜竹基夜蛾的无公害防治新型关键技术研究，共计3个。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100%，得3分。

2. 质量安全监测次数

根据2024年省级食用林产品及其土壤质量监测进度表，2024年度完成竹笋质量安全监测40批次，茶油籽质量安全监测35批次，合计完成质量安全监测75批次。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100%，得3分。

3. 援建村镇数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林业局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林业科技专项资金的通知》（榕财资环(指)[2024]47号）、福建省财政票据（电子），2024年度下拨林业科技“三下乡”活动专项经费给罗源县起步镇，用于起步镇文化、科技、卫生等建设。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100%，得3分。

4.新建薄膜型智能温室面积

根据市级财政花卉产业发展项目(生产设施建设)验收报告表、竣工移交证书，2024年闽清县梅溪镇钟石村新建花卉生产设施智能温室(含移动苗床)3840m²；福清市阳下街道漈头村新建花卉生产设施智能温室(含移动苗床)3200m²，合计新建花卉生产设施智能温室(含移动苗床)7040m²。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100%，得3分。

5.验收通过率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局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财政林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榕财资环(指)〔2024〕55号）2024年补助扶持林下经济示范项目14个，其中永泰县8个、闽清县3个、罗源县2个，福清市1个；依据飞竹镇斌溪村林下五指毛桃种植项目验收单、洪洋乡林下金线莲种植项目验收单、永泰县2024年市级财政林下经济建设项目验收报告书，截止2024年12月，永泰县8个、罗源县2个已完成验收，验收通过率为71.43%。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71.43%，得2.14分。

6.监测合格率

根据2024年省级食用林产品及其土壤质量监测进度表，2024年度完成竹笋质量安全监测40批次，合格40批次；茶油籽质量安全监测35批次，合格35批次，抽检合格率100%。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100%，得3分。

7.县级验收通过率

截止 2024 年 12 月，市级财政花卉产业发展项目(生产设施建设)已通过县级验收。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 100%，得 3 分。

8.林业科技培训举办及时率

根据《关于举办 2024 年福州市林业科技暨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示范项目培训班的通知》（榕林科〔2024〕20 号）、培训照片，2024 年 8 月 25 日-28 日组织开展了林业科技培训。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 100%，得 3 分。

9.福建省著名农业品牌奖补标准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市级财政林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榕财资环(指)〔2024〕55 号），品牌奖励按照福建省著名农业品牌 30 万元/个标准，2024 年度下达晋安区 30 万元。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 100%，得 2 分。

10.福州市知名农业品牌奖补标准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市级财政林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榕财资环(指)〔2024〕55 号），品牌奖励按照福州市知名农业品牌 20 万元/个标准，2024 年度下达闽侯县 20 万元。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 100%，得 2 分。

11.薄膜智能温室(有移动苗床)补助标准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市级财政花卉产业发展项目资金的通知》（榕财资环(指)[2024]49 号），2024 年福清市下达资金 63.6 万元，完成薄膜智能温室(含移动苗床) 3180 m^2 ；闽清县下达资金 76.4 万元，完成薄膜智能温室(含移动苗床) 3820 m^2 ，薄膜智能温室(有移动苗床)补助标准为 200 元/ m^2 。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 100%，得 2 分。

(四) 效益

1.林业产值增长率

根据2024年福州市经济运行情况简析，2024年林业产值41.51亿元，较上年增长3.9%。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100%，得10分。

2.带动就业人数

根据罗源县2024年市级财政林下经济项目带动林农就业考核表、闽清县2024年市级财政林下经济发展专项补助项目带动农户考核表、永泰县2024年市级财政林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带动林农就业考核表，罗源县带动就业人数30人，闽清县带动就业人数33人，永泰县带动就业人数80人，共计带动就业人数143人。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100%，得10分。

3.参培对象满意率

根据满意度调查表，参培对象满意率为100%。按照评分细则，该指标得权重分的100%，得10分。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立项程序不规范

在项目立项阶段，未严格遵循既定规范及要求，未全面且系统地进行深入的可行性研究。关键步骤与重要环节的缺失，不仅直接削弱了项目科学性与合理性基础，导致项目决策依据不足且不可靠，而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风险控制机制产生了极为不利的影响。由于缺乏全面评估与专业论证，项目在推进过程中不可避免地面临更多不确定性与潜在隐患风险，这些不确定因素与潜在风险的存在，无疑显著增加了项目顺利推进的难度，并为项目的最终成功埋下了诸多隐患。

(二) 绩效指标未全面细化

当前阶段，绩效指标的构建尚未能全面且精确地涵括所有关键性工作职责，这导致了绩效目标与实际资金投入之间的对应关系存在显著的缺陷。具体来说，由于这种对应关系的缺陷，评估项目或具体工作的实际成效时，难以实现精确和客观的评价，这不可避免地影响了决策的准确性与资源的有效配置。这种状况不仅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绩效管理体系的整体效能，还可能导致资源的无谓浪费和目标实现的进度滞后，从而对长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 验收机制执行滞后

部分林下经济项目的验收进程出现了不同程度的延迟，未能按原定计划完成。在资金拨付环节之后，相关部门未能及时跟进和监督资金的使用情况，这使得项目实际效果和预期目标之间可能存在较大差距，难以确保项目的实效性和资金使用的合理性。

六、有关建议

(一) 加强项目事前评估工作

为了确保项目的顺利推进和高效实施，必须高度重视并切实加强项目启动前的一系列关键性准备工作。具体而言，这包括深入细致地开展项目事前可行性研究，通过全面收集相关数据和信息，对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及预期效益进行系统分析；同时，邀请行业内的资深专家进行严谨的论证，借助他们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对项目的实施方案、技术路线及潜在问题进行深入探讨和评估。此外，还需认真进行风险评估，识别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因素，并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以最大限度地降低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和影响程度。在此基础上，还要科学开展绩效评估工作，建立完善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的实施效果进行全过程跟踪和评价，确保项目目标的顺利实现。

(二) 完善绩效指标设计

将关键任务细致地分解为一系列可量化的具体指标，通过这种系统化的分解方式，能够确保每一

个关键性的工作任务都得到全面且无遗漏的覆盖，从而有效提升任务执行的质量和效率。通过这种精细化的管理手段，可以最大限度地避免任务执行过程中的疏漏和偏差，确保整体工作目标的顺利实现，为项目的成功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 建立"资金-验收"挂钩机制

为了有效提升项目执行效率和管理水平，建议推行分期拨付资金的策略。具体而言，在项目正式启动之初，按照预先设定的比例先行拨付一部分启动资金，以确保项目能够顺利展开。随后，在项目完成并经过严格的验收程序，确认各项指标均达到预期标准后，再行拨付剩余的尾款。这种分期拨付的方式，不仅能够确保资金的合理使用，还能通过尾款的预留机制，形成一种强有力的倒逼机制，促使项目执行团队更加高效、严谨地推进各项工作，从而显著提升整体执行效率。

附件1

2024年度林业产业发展专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1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1分以内适度扣分。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 1 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1 分以内适度扣分。	2	1
预算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 1 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1 分以内适度扣分。	4	4

	绩效指标明 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 1 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1 分以内适度扣分。	3	2
资金 投入	预算编制科 学性	项目投资额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投资额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评价要点：①项目投资额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项目投资额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③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 1 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1 分以内适度扣分。	3	3
	资金分配合 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 1 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	2	2

		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在1分以内适度扣分。		
过程 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 $= (\text{实际到位资金}/\text{预算资金}) \times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项目资金及时、足额到位的，得满分；否则，按照到位比例得分。	4	4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专项资金在当年内申请使用完毕的，得满分；否则，按照使用比例得分。预算执行率 $= (\text{实际支出资金}/\text{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实际支	专项资金在当年内申请使用完毕的，得满分；否则，按照使用比例得分。	5	4.96

		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 1 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1 分以内适度扣分。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 2 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2 分以内适度扣分。	4	4

			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 1 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1 分以内适度扣分。	4	4
产出	数量指标	补助科研项目数	反映 2024 年度补助的科研项目数量。	2024 年度补助科研项目大于等于 3 个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3	3
		质量安全监	反映 2024 年度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任务完成情	2024 年度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	3	3

	测次数	况。	测大于等于 75 批次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援建村镇数	反映林业科技“三下乡”活动援建村镇数量。	林业科技“三下乡”活动援建村镇数大于等于 1 个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3
	新建薄膜型智能温室面积	反映 2024 年度新建薄膜型智能温室面积。	2024 年度新建薄膜型智能温室面积大于等于 7000 平方米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3	3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反映林下经济示范项目通过验收情况。验收通过率=通过验收的林下经济示范项目数/实际补助的林下经济示范项目数*100%	验收通过率为 100% 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3	2.14
	监测合格率	反映食用林产品监测合格情况。监测合格率=监测合格的批次数/实际监测的批次数*100%	监测合格率大于等于 90% 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3	3

	县级验收通过率	反映花卉生产设施项目县级验收通过情况。县级验收通过率=通过县级验收的花卉生产设施项目数/实际补助的花卉生产设施项目数*100%	县级验收通过率为 100%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3	3
时效指标	林业科技培训举办及时率	反映 2024 年 7-9 月知否举办林业科技培训班。	在 2024 年 7-9 月期间举办林业科技培训班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3
成本指标	福建省著名农业品牌奖补标准	反映福建省著名农业品牌奖补标准是否控制在 30 万元/个。	福建省著名农业品牌奖补标准控制在 30 万元/个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2
	福州市知名农业品牌奖补标准	反映福州市知名农业品牌奖补标准是否控制在 20 万元/个。	福州市知名农业品牌奖补标准控制在 20 万元/个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2

		薄膜智能温 室(有移动苗 床)补助标准	反映薄膜智能温室(有移动苗床)补助标准是否控制在 200 元/m ² 。	薄膜智能温室(有移动苗床)补助标 准控制在 200 元/m ² 得满分，否则 不得分。	2	2
效益	经济 效益	林业产值增 长率	反映 2024 年度林业产值增长情况。林业产值增长率 $= (\text{上一年度林业产值} - \text{本年度林业产值}) / \text{上一年度}$ 林业产值 * 100%	林业产值增长率大于等于 3% 得满 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10	10
	社会 效益	带动就业人 数	反映林下经济示范项目带动就业情况。	带动就业人数大于等于 140 人得 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10	10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	参培对象满 意率	反映林业科技培训班参培对象对培训的满意情况。	参培对象满意率大于等于 90% 得 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10	10

合计 (评价得分等次: 优)	100	97.1
----------------	-----	------

附件2 评价机构及相关人员情况

评价组成员：

评价项目名称	项目职务	姓名	专业资质	签字
2023 年互花米草治理专项资金	项目主评人	陈昀亮	绩效评价师	
	项目助理	何颖	初级会计师	

评价单位资质：



第三方机构信用信息查询

行政区域: 福建省 | 机构名称: 众惠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信用代码

重置条件 立即查询

搜索结果 > 龙岩市众惠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基础信息

机构名称	龙岩市众惠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代码	9135080231547282XX
办公电话	2309893
组织类型	社会咨询机构
注册资本 (万元)	100
主评人员数量	2
其他从事绩效评价人员数量	6
注册时间	2015-01-04
分支机构数量	0
不含独立法人的分支机构数量	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708 部门整体								
部门(单位)名称		福州市林业局			部门预算编码		708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预算安排			拨付情况		结余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②	年中调整金额③ =①+②	小计③	年度拨付金额④	支出实现率(%)⑤=④/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⑥=③-④	资金结余率(%)⑦=⑥/③	分值	得分
		21128.30	8733.90	29862.20	28474.66	95.3500	1387.54	4.6500		
		合计							10	10

	财政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3323.04	3323.04	3323.04	100.0000	0.00	0.0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0.00	12455.29	12455.29	12455.29	100.0000	0.00	0.0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21128.30	-7044.43	14083.87	12696.33	90.1500	1387.54	9.85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一) 科学绿化，森林质量精准提升。(二) 创新驱动，持续深化林业改革。(三) 生态惠民，发展壮大林业经济。(四) 防治结合，扎实推进资源管护。						(一) 科学绿化，森林质量精准提升。(二) 创新驱动，持续深化林业改革。(三) 生态惠民，发展壮大林业经济。(四) 防治结合，扎实推进资源管护。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般性支 出情况	一般性支 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 次数	≤100% ≤0 次	100 0	2 2	2 2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 准使用次数	≤ 0 次	0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松林改造提升面积	≥ 5.85 万亩	6.45	8	8	
		补助县（市）区数	≥ 8 个	10	8	8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 防治率	$\geq 8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1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补助标准	≥ 200 元/亩	200	8	8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封山育林完成率	$\geq 100\%$	133	5	5	
		森林覆盖率	$\geq 50\%$	51.77	5	5	
		湿地保护率	$\geq 50\%$	55.33	5	5	
		互花米草除治后管护 面积	≥ 3 万亩	3.19	5	5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leq 18.88\%$	9.85	5	5	
		森林火灾受灾率	$\leq 0.8\%$	0	5	5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职工满意度	$\geq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	-----